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560)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十九日舉行股東特別大會之投票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一零年一月十九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建議非豁免持續關連交易之決議案，獲股東以投票方式正式通過。

謹此提述珠江船務發展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二十三日刊發有關非豁免持續關連交易之通函（「通函」）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指之詞彙與通函內的釋義具相同函義。

股東特別大會投票結果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十九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刊載於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內之普通決議案（「決議案」），獲獨立股東以投票方式正式通過，有關決議案的投票結果如下：—

決議案	表決票數 (%)		投票總數 (%)
	贊成票	反對票	
1. 確認、追認及批准簽署總燃油費協議及批准據此擬進行的交易；及董事會謹此獲授權行使本公司一切權力以及進行及簽訂彼等認為就總燃油費協議及據此協議擬進行的交易而必須、適合或適宜的一切行動及文件（包括加蓋本公司印章）。	4,090,000 (100%)	0 (0%)	4,090,000 (100%)

決議案		表決票數 (%)		投票總數 (%)
		贊成票	反對票	
2.	確認、追認及批准簽署總運輸協議及批准據此擬進行的交易；及董事會謹此獲授權行使本公司一切權力以及進行及簽訂彼等認為就總運輸協議及據此協議擬進行的交易而必須、適合或適宜的一切行動及文件（包括加蓋本公司印章）。	4,090,000 (100%)	0 (0%)	4,090,000 (100%)
3.	確認、追認及批准簽署總船隻租賃協議及批准據此擬進行的交易；及董事會謹此獲授權行使本公司一切權力以及進行及簽訂彼等認為就總船隻租賃協議及據此協議擬進行的交易而必須、適合或適宜的一切行動及文件（包括加蓋本公司印章）。	4,090,000 (100%)	0 (0%)	4,090,000 (100%)

於股東特別大會之日，本公司之已發行股本為900,000,000股股份。就董事之所知所信，珠江船務集團(企業)有限公司，即持有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約68.72%權益的控股股東，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有關決議案放棄投票。持有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表決贊成或反對決議案的獨立股東的股份總數為281,504,000股。無任何股東持有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的股份但只可於會上表決反對決議案。

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擔任股東特別大會點票的監察人。

承 董 事 會 命
珠江船務發展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吳 健 源

二零一零年一月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花紅林先生、楊榜明先生、張道武先生及黃樹平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棋昌先生、蔡劍雷先生及邱麗文女士。